

陕西省财政厅文件

陕财办资环〔2025〕28号

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调剂 省应急管理厅 2025 年部分预算和 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

省应急管理厅、省安全生产科技教育中心（原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）、省应急救援保障中心、煤炭工业西安工程造价管理站：

《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调剂 2025 年预算的函》（陕应急函〔2025〕387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对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5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预〔2025〕6 号）中的应急管理工作履职专项业务费项目、事业及工勤工资津补贴项目、陕西省安全生产考试中心房产证办理项目，以及《陕西省财政厅

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陕财办资环〔2024〕134 号)中的化工园区和危险化学品重点监管点位安全风险评估项目、应急管理融合宣传项目、安全生产科技教育考试保障项目、全省煤矿安全监管能力提升项目、应急救援综合保障及基础能力提升项目进行预算调剂(部门预算调剂金额和科目见附件 1, 专项资金预算调剂金额和科目见附件 2)。

请你单位遵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, 加强资金管理, 加快预算执行进度, 同时对标调剂后的绩效目标指标, 加强绩效管理, 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, 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: 1. 2025 年部门预算调剂明细表
2. 2025 年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调剂明细表
3.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(调剂后)(陕西省安全生产考试中心房产证办理经费)
4.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(调剂后)(应急管理工作履职专项业务费)
5. 2025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(调剂后)(化工园区和危险化学品重点监管点位安全风险评估项目)
6. 2025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(调剂后)(应急管理融合宣传项目)
7. 2025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(调剂后)(应急救援综合保障及基础能力提升服务)

8. 2025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（调剂后）（安全生产科技教育考试保障项目）
9. 2025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（调剂后）（全省煤矿安全监管能力提升项目）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